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期权简称：海能 JLC3
- 期权代码：037900
-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1 年 3 月 24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能达”）完成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 年 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内部办公平台进行了公示。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1 月 23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

4、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1 年 1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5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0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海能 JLC3；
- 2、期权代码：037900；
- 3、授予日：2021 年 1 月 29 日
- 4、授予数量：2,298.6 万份
- 5、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561 名
- 6、行权价格：6.18 元/股

7、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8、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首次授予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蒋叶林	董事、总经理	60	2.61%	0.03%
魏东	董事、财务总监	30	1.31%	0.02%
于平	董事	25	1.09%	0.01%
孙鹏飞	董事	25	1.09%	0.01%
周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5	1.09%	0.0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556人）		2,133.60	92.82%	1.16%
合计		2,298.60	100.00%	1.25%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0%。

（二）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等待期为授权日至股票期权各批次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

2、在本计划经股东大会通过后，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股票期权首次/预留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首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或激励对象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三）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 2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	2021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5 亿元；
首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	2022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4.2 亿元。

注：以上“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且剔除公司涉及激励的相关股份支付费用以及公司与摩托罗拉之间的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的影响。

鉴于公司与摩托罗拉相关的重大诉讼计提预计负债存在不确定性，其对净利润的影响不能真实反映公司相应考核年度内的实际经营状况，本计划业绩考核将其予以剔除。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年度考核结果采用等级制，等级分为 S（卓越）、A（优秀）、B（正常履职）、C（待改进）、D（不合格）。若考核结果等级为 B（含 B）以上且符合其他行权条件的，可根据董事会审批的当年可行权数量行权；考核结果等级为 B 以下的，依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当年对应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统一由公司注销。

等级	S 卓越	A 优秀	B 正常履职	C 待改进	D 不合格
行权比例	100%			0%	

三、关于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数量与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6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00 万份股票期权。

在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确定后的股份登记过程中，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 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共计 1.4 万份股票期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68 名调整为 561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由 2,300 万份调整为 2,298.6 万份。除此以外，本次实施激励计划的内容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

四、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分享公司业绩成长所带来的价值增值。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